**江汉大学“指尖上的榜样”活动方案**

**——“榜样的力量”线上宣传教育活动**

一、活动宗旨

为进一步加大“榜样的力量”感召力度，营造“人人心中有梦，个个脚下有路”的校园文化氛围。加强崇尚榜样、追逐先进的校园风尚，发动广大青年学子挖掘身边的典型，分享微榜样故事，塑造微榜样形象，传递微榜样力量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指尖上的榜样

三、推荐条件

本次活动旨在聚集江大微力量，发现身边微榜样，无论是勤奋学习、科技创新、创业实践、敬业奉献、助人为乐、孝老爱亲等，凡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取向，突出体现时代精神、传统美德和良好社会风尚均可推荐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为最大限度地发现、推荐、宣传我们身边的好青年，活动采取组织推荐和个人自荐相结合的方式。上传资料要求：

1、标题：不超过20字；

2、微故事：一段能够反映其事迹的榜样故事，字数不限；

3、微图片或微视频：工作和生活照各2张（格式不限）或者1-2分钟微视频（格式为MP4）；

4、备注推荐人真实身份信息（学院、姓名、联系方式）

**5、**邮件标题请加“【指尖上的榜样投稿】”字样；同时为避免影响图像像素，图片或视频请直接以附件形式上传。

**微榜样资料指定推荐渠道：**[**jhun-xgzlb@foxmail.com**](mailto:jhun-xgzlb@foxmail.com)**。**

五、活动安排

1、网络推荐展示阶段（4月18日-5月20日）

以“江大学团小微”为本次活动官方平台，江汉大学学生工作助理部官方QQ、微博为辅推平台。活动期间平台将不间断择优推送微榜样的故事以飨读者。

2、活动评审阶段（5月末或6月初）

以宣传微文或微视频在江大学团小微、学工助理官方微博、QQ三个平台总计转发量、点赞量及评论量综合评分排序：

**综合评分=转发量\*0.5+点赞量\*2+评论量\*1**

由大众评审团对综合评分前40名予以评审。根据所投文字、图片及视频质量、精神内涵、影响力予以评定。

六、奖品设置

全城热恋40套免拍艺术照

学生处

2016年4月18日

附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推荐人信息栏 | | | | | |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院及专业 |  |  |
| 联系方式 |  | | QQ号码 |  | 邮箱 |  |
| 微榜样信息栏 | | | | | |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院及专业 |  | |
| 推荐标题 （20字以内） |  | | | | | |
| 微故事 | 一段能够反映其事迹的青春奋斗故事（字数不限，可附页）： | | | | | |

**江汉大学2016年“指尖上的榜样”推荐表**